

## 二、祂叫我们活过来（弗 2：1，5）

### 5、一信主时奇妙的变化

祷告：主，我们谢谢祢，赐给我们机会一起来探讨祢在我们身上所完成的救法；祢在我们身上的旨意和目的。愿圣灵不断带领我们进入一切的真理，让我们看见义人的路好像黎明的光，越照越明，直到日午。谢谢主，奉主耶稣的名，阿们！

感谢神的恩典，神差遣祂的独生儿子道成肉身到地上完成救法，使我们从死在过犯罪恶之中活过来。一信主时，到底在我们里面发生了什么样的奇妙变化呢？多少弟兄姊妹见证，他们得救重生的那一天，是多么的高兴，实在是太奇妙了。信主以前觉得做人没有目标，生活没有目标，心里有一种说不出的虚空，讲不出的不满足，总觉得缺掉一样东西。但是信主了，与基督联合，与永生的神发生了关系，生命中起了极大的变化，成为祂的儿女，得到了新生命，心灵得到满足，实在满心感恩。

【罗 5：12-21】“这就如罪是从一人入了世界，死又是从罪来的；于是死就临到众人，因为众人都犯了罪。没有律法之先，罪已经在世上；但没有律法，罪也不算罪。然而从亚当到摩西，死就作了王，连那些不与亚当犯一样罪过的，也在祂的权下。亚当乃是那以后要来之人的预象。只是过犯不如恩赐，若因一人的过犯，众人都死了，何况神的恩典，与那因耶稣基督一人恩典中的赏赐，岂不更加倍临到众人吗？因一人的犯罪就定罪，也不如恩赐。原来审判是由一人而定罪，恩赐乃是由许多过犯而称义。若因一人的过犯，死就因这一人作了王，何况那些受洪恩又蒙所赐之义的，岂不更要因耶稣基督一人在生命中作王吗？如此说来，因一次的过犯，众人都被定罪；照样，因一次的义行，众人也就被称义得生命了。因一人的悖逆，众人成为罪人；照样，因一人的顺从，众人也成为义了。律法本是外添的，叫过犯显多；只是罪在那里显多，恩典就更显多了。就如罪作王叫人死；照样，恩典也藉着义作王，叫人因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得永生”。

#### 1、什么是“与基督联合”？“与基督联合”的结果是什么？我们如何能达到“己”的死？

##### (1) 什么是“与基督联合”：

什么是“信耶稣”？信耶稣乃是“本乎恩”神已经预备了救法，我们“因着信”接受神为我们预备的救法，接受耶稣基督作我们个人的救主。当我们接受耶稣基督作我们救主的时候，我们就与基督联合，神就将我们放在基督里面了。怎么一信耶稣，就得以在基督里了呢？我怎么会与基督联合，这是本乎神，是神在我们里面做的，我们什么也没有做。“但你们得在基督耶稣里是本乎神，神又使祂成为我们的智慧、公义、圣洁、救赎。”（林前 1：30）“这样，怎么说呢？我们可以仍在罪中，叫恩典显多吗？断乎不可！我们在罪上死了的人，岂可仍在罪中活着呢？岂不知我们这受洗归入基督耶稣的人，是受洗归入祂的死吗？所以我们藉着洗礼归入死，和祂一同埋葬，原是叫我们一举一动有新生的样式，象基督藉着父的荣耀从死里复活一样。我们若在祂死的形状上与祂联合，也要在祂复活的形状上与祂联合。”（罗 6：1-5）这段经文，是藉着洗礼来表达我们与基督联合的事实。

##### (2) 外面的宗教生活，并不等于一个人真正地“与主联合”：

一个人要和耶稣基督发生关系，必须是诚心诚意地把心门打开来接受基督作救主。外面虔诚的宗教生活不等于一个人能得救。许多父母希望孩子信耶稣（这是绝对应该的），常常只注重外在的形式：“你祷告了没有？你读经了没有？你做礼拜了吗？”没有注重孩子心灵的打开。孩子跟着父母祷告，不等于他把自己的心打开。我从小就跟着祖母不知祷告了多少次，但那时并没有与主发生关系。

##### (3) 与基督联合的结果是什么？

主耶稣说：“我是葡萄树，你们是枝子；常在我里面的，我也常在他里面，这人就多结果子；因为离了我，你们就不能做什么。”（约 15：5）我们与基督联合，就如同枝子连在葡萄树上。主耶稣是葡萄树，我们是枝子，耶稣是我们生命的源头。弟兄姊妹，我们何等渴慕多结果子！要多结果子，就一定要紧密地与基督联合，联合得越密切以致结果更多。虽然我们信耶稣就与基督联合，就与耶稣发生

了永远不可断绝的关系，但是密切不密切，是直接影响我们生命成长的程度。

(4) 如何达到“己”的死呢？

我们怎么可能达到“己”的死呢？很多人叹气说“我这个‘老我’真讨厌，为什么这个‘我’不肯死？！”神没有要我们自己去死，乃是通过求告主名，“与基督联合”与主同死、同埋葬、……，与主同死，而达到“己”的死。我们第一次诚心诚意求告主名，得救重生了，从“死在罪恶过犯之中”活过来（是新生命的婴孩），我们都明白是因为“我与主同死、同活”。生命成长的过程是不断地死，不断地死，怎么死？照样是通过求告主名“与基督联合”密切更密切，我与基督同死、同埋葬、同复活（新生命渐长）。

## 2、请概括世人“死在过犯罪恶之中”的情况。

**信主时地位变化图表**

<b>在亚当里：死在罪恶过犯之中</b> 首先的人亚当因为悖逆，成为旧人的元首——头一个人。使罪性进入世界，辖制人类成为旧人、罪人，与神隔绝，因着着罪行心里与神为敌。	<b>在基督里：祂叫我们活过来</b> 末后的亚当耶稣基督因为顺从，成为新人的元首——第二个人。使一切信祂（凡求告主名）的人与基督联合，因信称义：藉着基督的宝血洗净我们的罪行，与神和好；与基督同死脱离罪性的辖制；与基督同活成为新人，引到神的面前。	
	<b>与主同死</b>	<b>与主同活</b>
旧人：被罪性辖制的“我”，死在罪恶过犯之中。	与主同死：我的旧人与主同钉十字架，死了。	与主同活：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，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——新人（新生命）
被罪辖制的奴仆：向罪活；向神死。	与主同死：向罪死，脱离了罪的辖制。我们不再是罪的奴仆——罪人。罪必不能作我们的主。（罗 6:6-7, 14），	与主同活：向神活，归给主，成为主的人。我们是义（顺命）的奴仆——义人。基督是我们生命的主。（林前 12:3；罗 7:6, 25; 8:37; 10:9）
活在律法之下：“凡不常照律法书上所记一切之事去行的，就被咒诅。”（加 3:10）	与主同死，在捆我们的律法上死了。脱离了捆我们的律法。不再在律法之下（罗 6:6-7, 14），服侍主不按照仪文的旧样	与主同活，活在使人自由的律法之中，乃在恩典之下。  服侍主按照心灵的新样
随从肉体而行	与主同死，肉体 and 肉体邪情私欲同钉在十字架上	与主同活：随从圣灵而行。
远离神家的浪子	与主同死：死了，脱离浪子身份	与主同活：成为神的儿女，神的后嗣。
神家外的人	与主同死：死了，脱离家外的人身份。	与主同活：成为神家里的人
卧在恶者手下，在撒旦黑暗权势之下	与主同死：死了，脱离撒旦的权势	与主同活：进入爱子光明的国度，成为天国的子民

首先的人亚当，因为悖逆成为旧人的元首——头一个人，使罪性进入世界，辖制人类，成为旧人，罪人，与神隔绝，因着罪行心里与神为敌。

在没有信主以前，我们不明白、不寻求独一真神，在神的眼中是与神为敌。我们不知道生活的目

标是什么，像海洋中的一片小舟，漂到哪里算哪里，被风吹到哪里算哪里。常常有“身不由己”的感觉：一方面想要做好又做不好；另一方面，事情常常不能如愿以偿，我不可能把握自己的前途，我们的生活就是这样没有方向。我们总结一下“死在过犯罪恶之中”的景况，我们从个人到家庭再到国度来看：

(1) 我们没有信耶稣之前都是旧人：在附图一讲到，亚当犯罪，被罪性辖制成为旧人，连累子子孙孙都被罪性辖制，都是旧人。

(2) 旧人是被罪性辖制的奴仆，向罪活向神死：旧人因为是被罪性控制的奴仆，向罪是活的，罪就是你的主，而与神的关系是死的。

(3) 是活在律法之下：什么叫做“在律法之下”呢？就是靠自己的努力，尽量做好，达到一定的要求（包括凭着良心做人）。但因为我们是被罪性控制的，是不能不犯出罪行（最大罪行的标志是什么，是“以自我为中心”），只是表面做好，里面根本做不到，所以“凡不常照律法书上所记一切之事去行的，就被咒诅。”（加 3：10）

(4) 随从肉体而行：一个被罪性控制的人，终日就是在“我”里打转。一个人“靠我”而行，就是“随从肉体而行”。没有信主以前，每一个人行事为人都是“靠我”，所以都是“随从肉体而行”。

(5) 我们是远离神家外的浪子：对神的家来说，什么叫浪子？浪子就是“有上顿没有下顿的，不能把握自己前途的”。事实上，我们说我们都有家庭，但我们生活是没有根基，没有方向，没有价值的。你如果讲有价值，也是对你自己这个小家而已。请想一想，你真真像一个浪子，不能保证明天怎么样，能保证吃吗？能保证不生病吗？没有保证，浪子就是没有一个固定的把握，不能做出固定的事情。

(6) 神家外的人：跟神没有关系，是神家庭外的人。

(7) 卧在恶者手下，在撒旦黑暗权势之下。全世界所有的人（无论哪个国家）在没有信主之前，都是在魔鬼的权下。

**总之：在我们没有信主以前，没有一个人可能靠自己到神面前。**

### 3、信主时奇妙的变化，请概括“祂叫我我们活过来”的情况：

赞美神，我们死在过犯罪恶之中，祂叫我我们活过来：从亚当里迁到在基督里，在基督里的光景是什么？末后的亚当——耶稣基督，因为顺从，成为新人的元首——第二个人，使一切信祂的（凡求告主名的人）与基督联合，因信称义。藉着基督的宝血洗净我们的罪行，与神和好；与主同死，脱离罪性的辖制，与主同活，成为新人，引到神的面前。我们感谢主！主耶稣基督在十字架上完成了救法，让我们因信与祂同死、同埋葬、同复活。只有藉着死才能从撒旦的权下出来；只有藉着死，从罪性的辖制里出来。这几句话，我一直反复地讲，但愿圣灵在我们里面不断地对我们说话，我们是藉着死而“出死入生”的。我们也会讨论到，因信我们在地位上已经“出死入生”，不断信上加信天天死，不断地从地位逐渐到实际“出死入生”，新生命渐渐成长。我们总结一下，一信主时奇妙的变化：

(1) 从旧人→新人：我们原是旧人，是被罪性控制的。当我们求告主名，与主联合，与主同死，我的旧人与主同钉十字架死了；与主同活，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，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——新人（新生命）。

(2) 从罪的奴仆，向罪活→主的人，义人，向神活，归给主：“旧人”是被罪性控制的“我”，我们求告主名，与主联合，这个旧人与主同钉十字架，死了，“我”就被放出来。“我”一放出来就与基督联合，向罪死，向神活，与主同活。我们诚心诚意求告主名得到新生命，成为新人，这是一霎那的事（当然在神那边经过长期孕育怀胎准备过程）；但在生命成长的过程中，不断与主同死、向罪死，与主同活，向神活，这是一个过程，乃至一生之久。

(3) 从活在律法之下→在恩典之下：未信主前我们是活“在律法之下”，是靠自己的努力行事为人。现在与主同死，在捆我们的律法上死了。脱离了捆我们的律法，不再在律法之下，服事主不按着仪文的旧样。我想特别对愿意讨神喜欢的基督徒来说，最难的问题就是律法问题，因为常常用一个标准来衡量人（我们自己或是别人）。我们与主同死是在“捆我们的律法上死了”，我们不在律法之下了，也就是说，我不需要，也不应该靠我的努力来达到律法的要求；与主同活，活在使人自由的律法之中，乃在恩典之下，服事主按照心灵的新样。神既然拯救我们对律法是死的，主耶稣开辟了另一条新的律法——使人自由的律法——不再是靠我自己死守律法的条文，乃是顺从圣灵按照个人的地步在人心中

的引导，藉着圣灵的大能大力来引导我们逐渐达到律法的要求。我再说，什么叫做“在律法之下”，就是靠自己的努力想要达到神的要求。“不在律法之下”，就是我已经与主同死，死了，不靠自己的努力来达到律法的要求；与主同活，就是靠神的恩典一步一步达到律法的要求。

(4) 从随从肉体而行→与主同死，同活，随从圣灵而行：我们与主同死，已经把肉体连肉体的邪情私欲同钉在十字架上了，就不随从肉体而行；与主同活，随从圣灵而行。我过去常常理解一半：既死了，就不要靠自己了，就不在律法之下。但我们不仅是与主同死，还与主同活。是！我们不应该靠自己，但要靠圣灵，随圣灵而行。

(5) 从远离神家的浪子→成为神的儿女，神的后嗣：我们死在罪恶过犯之中，是藉着死脱离我过去的身份（浪子的身份），藉着与主同活，与主联合，成为神的儿女。

(6) 从是神家外的人→成为神家里的人：我们一定要先经过“死”，在法律的手续上死了，脱离旧的关系，而因为“活”了，才能进入了新的关系。

(7) 从卧在恶者的手下，在撒旦黑暗权势之下→与主同死，死了，脱离撒旦的权势；与主同活：进入爱子光明的国度，成为天国的子民。

弟兄姊妹，我们一起认清一事实：我们死在过犯罪恶之中，是经历了与基督同死、同活而活过来。神是公义的神，是公义的审判者，不是随随便便，马马虎虎的，不能做不公义的事。我们不是一下子死在罪恶过犯之中直接就活过来，而是藉着耶稣的死，我们与祂同死，脱离了一切旧的身份，与主同活，进入新的地位和身份。不要忘记，主耶稣是藉着十字架的死，才能够“出死入生”，从“在亚当里”出来，进入“在基督里”。没有十字架的死，什么都不要说。本人过去一直不明白，总以为我既然藉着耶稣基督并祂钉十字架与祂同死、同活得救重生了，现在成为了基督徒，就应该好好地，努力地“怎么做，怎么做”专一为主。错了！错不是错在“专一为主”，乃是错在要“好好、努力怎么做。”新生命不是靠做出来的，乃是“本乎恩也因着信”；照样新生命成长仍然不是靠做出来，仍然是“本乎恩也因着信”。“因着信”不断与基督密切联合，天天经历与主同死，同活，生命自然不断成长。

#### 4、“什么是旧人，什么是新人？”

“旧人”就是：被罪性控制的我。“新人”就是：与基督联合的我。

到底我们里面有几个“我”，其实只有一个“我”。只是这个“我”有不同的从属地位和身份，这个“我”是属于谁的？在没有得救以前“我”是属于罪性的。得救以后“我”从罪性辖制下释放出来与基督联合，是属于基督的。基督是我们生命的主，罪性必不能作我们的主。但是得救以后，什么时候你要靠自己的意思去行事为人，你又被罪性不合法地、偷偷控制，一呼求主名，就恢复正常地位，基督永远是我生命的主。

#### 5、请解释旧人与罪性，与神的关系？

旧人是罪性的奴仆；旧人与神的关系是：向神是死的（与神隔绝），向罪是活的。

#### 6、请解释新人与罪性，与神的关系？

新人是脱离罪性的辖制与主耶稣基督联合的生命；新人：向神活，向罪死。

#### 7、我们既不活在律法之下，那么如何服事主呢？

我们既不活在律法之下，是不是我们就没有律法了呢？不！我们“不在律法之下”，乃是“在恩典之下”。“在恩典之下”的意思乃是：基督在十字架上为我们开了一条新的律法——使人自由的律法，也就是“赐生命圣灵的律”，叫我们服事主，不是按仪文的旧样，乃是按心灵的新样。也就是说不再靠自己的努力去做，乃是靠着圣灵的大能大力，随圣灵而行，“使律法的义成就在不随从肉体，只随从圣灵的人身上。”究竟如何随圣灵而行呢？我们在以后的课程会讲。

#### 8、请解释：“活在亚当里”与“活在基督里”两个不同的行事能力的源头是什么？

“因为随从肉体的人体贴肉体的事，随从圣灵的人体贴圣灵的事。”（罗 8：5）这节经文中讲到两个不同行事能力的源头：在亚当里就是随从肉体，专门想肉体的事，用肉体的能力来行事；在基督里，是随从圣灵行事，体贴圣灵，靠圣灵行事。

祷告：主，我们感谢祢，我们死在过犯罪恶之中，祢叫我们活过来。哈利路亚！在我们的身上发生何等奇妙的变化！因为本来是罪作我们的主，活在律法之下，我们身不由己，一直过着一个奴仆般的生活。主，我们感谢祢，当我们求告主名时，与你联合，我们与祢同死，脱离罪对我们的辖制；与你同活，进入基督的复活。基督是我的生命，基督在我里面掌权，我们随圣灵而行事。赞美耶稣！祢是我们生活能力的源头，是我们生活的方向，是我们生活的目标，我们赞美祢。祢是我们生活的意义和价值，有祢我们就满足。感谢赞美主！奉主耶稣的名！阿们！